

花蓮縣政府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亞磊數研工程顧問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水字第11101039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書面審查意見表、發言單及會議議程 (376550000A_1110103925_ATTACH1.pdf)

開會事由：「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」第六批次提報初審(評核)會議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30日(星期一)下午2時

開會地點：本府2樓小簡報室

主持人：鄧處長子榆

聯絡人及電話：謝豐澤技士03-8224127

出席者：花蓮縣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委託技術服務-審查委員、張副處長志豪、黃技正武道、經濟部水利署、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

列席者：亞磊數研工程顧問有限公司

副本：本府建設處水利科

備註：

- 一、隨文檢送書面審查意見表、發言單及會議議程各1份供參，相關審查報告書將另行寄送。
- 二、為利防疫，本次會議採「實體及視訊同步」方式召開，視訊通話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tse-bhry-nqd>。

nqd。



「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」第六批次提報初審(評核)會議

壹、主持人致詞：

貳、業務單位報告：

「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」(下稱本計畫)第六批次提報案件需於111年5月底前提報整體計畫工作計畫書至經濟部水利署，並於提送前完成府內初審工作，爰邀集專家學者、本府內初審委員及相關單位召開本次府內初審(評核)會議。

參、討論事項：就本次提報「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」第六批次案件，提請討論。

一、 吉安溪河川生態棲地營造計畫(規劃案)

二、 美崙溪水環境改善計畫(第二期)(規劃案)

三、 大華大全排水(芙登溪)水環境改善計畫(規劃+工程案)

(請簡報說明，並請與會人員提供意見)

肆、綜合討論：

伍、臨時動議：

陸、散會：

花蓮縣政府建設處

「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」第六批次提報初審(評核)會議議

評選審查意見表

地點:本府 2 樓小簡報室

時間:111 年 5 月 30 日(星期一)下午 2 時

委員簽名:

「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」第六批次提報初審(評核)會議
發言單

單位		職稱		姓名	